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南戈壁資源有限公司*

（根據加拿大英屬哥倫比亞法例存續的有限公司）

（香港股份代號：1878）

（多倫多證券交易所創業板股份代號：SGQ）

委任非執行董事

南戈壁資源有限公司（「南戈壁」或「本公司」）欣然宣佈，溫在祥先生（「溫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自 2023 年 5 月 17 日起生效。

根據就本公司、藍港國際控股有限公司（「Land Grand」，本公司主要股東之一）及 Novel Sunrise 所訂立的認購協議及相關轉讓函件（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 2022 年 11 月 29 日的公告）授予 Land Grand 的合約董事提名權，溫先生獲 Land Grand 提名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根據本公司持續性章程及英屬哥倫比亞商業公司法准許，本公司已委任董事提名人加入董事會。

溫先生的履歷如下：

溫在祥先生，47 歲，擁有超過 20 年的企業管理及財務管理經驗。彼對煤炭行業及資本市場有全面的瞭解。自 2018 年 1 月起，溫先生一直擔任蒙發能源控股集團有限責任公司（「蒙發集團」）的副總裁，負責監督集團的戰略發展、資本運營、投融資、公共事務關係和房地產開發。溫先生自 2002 年起加入蒙發集團，在蒙發集團的附屬公司擔任過多個領導職務。在加入蒙發集團之前，彼曾在多家能源資源公司擔任會計及財務專業人員。

溫先生於 1996 年畢業於內蒙古伊克昭盟財經學院會計專業。彼於 2018 年取得中央財經大學財務管理證書。

* 僅供識別

於本公告日期，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溫先生並無(i)於本公告日期前最近三年於證券在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之其他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或有其他重要委任及專業資格；(ii)於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務，且過往未於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務；(iii)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香港法例第 571 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任何權益；及 (iv)與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或控股股東有任何關係。

就溫先生作為非執行董事而言，當中並無具體任期或擬定之服務期限。溫先生將根據章程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獲重選。為維持現時本公司董事薪酬一致，溫先生之董事袍金將由董事會根據由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的董事會薪酬及福利委員會之建議釐定。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並無其他有關委任溫先生的資料須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 13.51(2)(h)至(v)條予以披露，亦無任何其他事項須提請股東注意。

董事會謹此歡迎溫先生加入董事會。

承董事會命
南戈壁資源有限公司
首席董事
孫茅

溫哥華，2023年5月17日

香港，2023年5月17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朱重臨女士及申晨先生；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赫英斌先生、孫茅先生及權錦蘭女士；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高柱先生、王東先生及溫在祥先生。